

证券代码：300180

证券简称：华峰超纤

公告编号：2022-033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1,405,345.03元，母公司净利润为-104,313,182.84元。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相关财税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1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22,563,704.84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32,855,460.1元。

结合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保障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经董事会研究，拟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1年度，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2021年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为-483,895,415.12元，2021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为61,405,345.03元，母公司净利润为-104,313,182.84元，进入2022年以来，由于俄乌冲突造成的原油和天然气价格大幅上升，公司原材料成本特别是燃动力成本大幅提高，新冠疫情对国内消费和物流的影响，造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净利润大幅下降，目前上海地区结束封控状态尚无时间表，结合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保障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

会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和资金需求，拟定了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期利益，有利于维持长期稳定的股东回报水平，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出于目前宏观经济形势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而综合拟定的，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保障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以及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经营现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此项议案。

五、其他说明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